

# “条件都符合,为啥不给落户”

## 淄川昆仑派出所:可以落户,但是否享受村民待遇,村里说了算

结婚十几年了,淄川区昆仑镇奎四村张女士与第二任丈夫的户口一直没并户。张女士的第二任丈夫老家在泰安,丈夫虽然符合婚迁条件,村里却一直不同意落户。交保险等都不能在当地交,非常不方便。

本报记者 罗旭君

### 结婚十几年,一直不能并户

淄川区昆仑镇奎四村的张女士1997年与第二任丈夫登记结婚,丈夫老家是泰安的,婚后丈夫的户口一直不能迁到奎四村。“我们是合法夫妻,按理说婚后办理婚迁手续丈夫的户口是可以迁到我们村的,可是现在十几年过去了,丈夫的户口村里就是不接收。”张女士说。

“户口在泰安,交养老保险等就要跑回老家,为了方便一点,前几年,我们将丈夫的户口迁到了他高青舅舅家

里,虽然高青离昆仑近一点,但还是很麻烦,就想着能否迁到村上,但村上就一直不同意。”

据张女士说,在他们村,二婚外地户口办理婚迁都办不下来。“村里像我们这样的情况不少。”

“我们去问过公安局,公安局说我们这种情况是符合婚迁规定的,法律上是允许的,但村里说村里就这么规定,就是不能落户。”张女士说。

奎四村村委会:

### 为保障村民权益,村规十几年没改

淄川区昆仑镇奎四村村委会一位工作人员说:“1996年,我们村的村规就规定本村村民如果二婚找了外地人,外地人是不在我们村落户的。这个规定已经实行了十几年了,到现在为止,这种情况的户口一律不能往村里转。”

“我们也很想帮他们落户,但这个规定已经十几年了,如果一旦开了这个头,其

他有相同情况的人就会找来,情况会变得更加复杂。”该工作人员说。

“如果他们落户,他们就会享受本村村民的待遇,要与其他村民的分福利待遇,我们地地道道的本村人会觉得不公平,如果开了头,这样会引发其他的矛盾。所以这十几年了,村书记都换了好几位了,这条规定还是未改。”



拥有一本共同的户口本,是张女士和丈夫的心愿(资料片)。

昆仑派出所:

### 接收单位不同意,符合条件也可落户

对于张女士丈夫的这种情形,昆仑派出所户籍科工作人员表示:“派出所可以为张女士的丈夫落户,但这种情况属于接收单位不同意,是不能享受相应村的村民待遇的。”

该工作人员说,根据落户条件,居民在与相关部门协商征得户口接收单位的同意,持结婚证原件和复印件、男方户籍证明、户口本(男女双方)原件和复印件,村上出具的同意

接受证明到派出所,就可以办理婚迁,得到落户。但如果接收单位不同意,符合条件的话也可以在派出所落户,不过能否享受这个村的村民待遇,还是村里说了算。

“也就是说,万一以后出现了问题,需要出具相关证明,派出所只能出具户籍证明,其他必须由村里出具的证明派出所是没有权限来出具的。所以,该居民最好与村委会协商一下。”

## 端午节专项检查 打击“三无”食品

本报5月26日讯(记者 张汝树 通讯员 王洪欣) 端午节临近,各类节日食品销量突增。连日来,临淄区工商局全面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市场秩序,努力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确保广大市民过一个安全祥和的端午节。

据介绍,此次检查,临淄区工商局以散装、袋装的各式粽子、大枣、大米、粮油、肉类、蛋类、酒水等为重点检查对象,以集贸市场、超市、副食店、社区超市、粽子加工店为重点检查区域,严厉打击制售“三无”食品、过期变质食品及假冒伪劣食品;打击掺杂使假、缺斤少两、虚假标识、无照经营、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目前,临淄区工商局出动执法人员112人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477户,发布消费预警1次,受理各类消费投诉17起,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近3000元。

## 实习期内酒驾 面临重新学习

本报5月26日讯(记者 孙慧瑶 通讯员 牛玉倩) 25日晚,市交警支队淄川大队在般阳路和淄城东路路口开展酒后驾驶行为集中查处时,一名满身酒气的驾驶人不仅不出示证件,还试图说谎掩饰违法行为。

行动当晚,民警在路口对过往车辆进行例行检查时,民警发现一辆白色小轿车在看到警车后企图掉转方向逃跑,看到路口的另一个方向也有民警在查车,便停车接受检查,民警见其情绪不稳定,更是不接受酒精呼吸监测,变带回了大队。刚刚进大队的大门,驾驶人便说要上厕所,可还没走到厕所驾驶人竟然打起电话,调转方向向大门口跑去,几位民警赶紧将他控制住。

询问过程中,驾驶人杨某愣是说自己没有驾驶证,身份证没带号码也不记得。经检测,驾驶人每百毫升血液的酒精含量为69.3毫克,已经达到了酒后驾驶机动车的标准。这时驾驶人说了实话。原来,驾驶人的驾驶证还在实习期,驾驶人为了逃避处罚才说没有驾驶证。

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规定,民警对驾驶人的违法行为进行了罚款1000元,记12分,驾驶证暂扣6个月的处罚;同时,因为他的驾驶证还处于实习阶段,他还将面临重新学习的处罚。

## 男子遭遇车祸受重伤,联系不上其家人急坏医院

# 谁认识伤者,提供点线索吧

本报5月26日讯(记者 樊伟宏 通讯员 朱凤霞 赵帅) 近日,山铝医院接到一名在车祸中受重伤的男子,医院对其进行了紧急治疗,但几天来始终未能查明该病人身份,26日,医院联系到本报,希望可以帮病人早日找到家人。

据了解,22日20时左右,山铝医院急救中心接到急救电话,在张店张南路与南泉路交叉路口上,一名男子因车祸

受重伤。据接诊主治医师谈正福介绍,当时患者卧倒在马路中间,伤情严重,处于昏迷状态,医护人员立即给予急救。送往医院后,由于患者身上无任何信息来源,又无家属陪伴,医院立即开辟绿色通道。经过数日治疗,截至目前,该患者已送往医院ICU(重症加强护理病房)进一步治疗。

“该患者约50岁左右,目前已恢复神智,但语言不清,

病情至今仍不稳定,我们也得不到任何关于病人的信息,由于联系不到家人,一直都由医院派专人来看护。”医院工作人员说:“病人家属现在一定很着急,希望能通过媒体和社会,得到更多线索,早日联系到病人的家属,对病人的康复也有好处。”

有市民能够提供相关线索,可以拨打本报热线电话3159019。



伤者目前已恢复神智,病情仍不稳定。

# 物流中心招租

位于张博路淄川路段高规格物业一处,含展厅、办公楼、厂房、仓库等建筑12000平,占地30亩,水电齐全,交通便利,适合配送、仓储等物流中心或汽车4S店,现对外承租,合作方式灵活。另有一处独院办公楼对外承租。

联系电话: 2275301 杨先生

齐鲁晚报 今日淄博

热线

新闻: 118114  
广告: 6120599  
发行: 3172426